

□ 小小说

援疆笔记二题

谢志强

习惯

这一趟，张树安从新疆温宿返回浙江浦江对接工作。当天是3月8日，掐指一算，他在温宿已经生活一年多了。

早晨，张树安竖起两个指头，郑重向妻子宣布：回家这三天，第一，重操旧业，煮饭炒菜由他承包。在他援疆的一年里，妻子儿子吃饭多为凑合，常吃快餐；第二，为了弥补亏欠，儿子上幼儿园由他接送，他已明显察觉儿子对他有了一些生分。他还祝妻子三八节快乐。他准备8点送完儿子再去办其他的事情。

7点半，妻子打来电话，说：你猜猜我把车子开到哪里了？张树安一下就想对了：是不是开到幼儿园去了？

妻子上班的方向和儿子所在的幼儿园，南辕北辙。妻子临出门，张树安还特意叮嘱过：今天，我送儿子上幼儿园，你自顾自上班好了。

妻子在电话里说：车子开到幼儿园门前，我习惯性地叫儿子自己下车。见没动静，我回头发现车内空着，这才回过神来。

张树安鼻子一酸。他援疆，母子俩相依为命（据妻子说：儿

子不再挑食，早晨起床，已能自己穿衣服了，甚至提出过自己去上幼儿园。当妈的自然没有同意）。早上驾车送儿子上幼儿园，已成为妻子每天生活的“惯性”。

张树安把手机递给儿子，让他跟妈妈对话：我还在家里呢，等一会儿，爸爸会送我去的。

张树安几次说过，三口之家，就像一个稳定的三角形。自从参加援疆工作，他就成了一条隐形的边。

整个白天，张树安办妥了公务，先上菜场，选购妻子儿子喜欢吃的鱼和菜，再接儿子回家，然后精心做晚餐。

妻子下班归来。菜已上桌，t很丰盛的一桌家宴。妻子盛了两碗饭，自己一碗，儿子一碗，落座，拿筷。以前，这个家有个规矩：三人坐定，由他宣布开吃。这也是他父亲定下的家规：大人不动筷，小孩不得先吃。这会儿，儿子经不起眼前色香味俱全的菜肴诱惑，已经“开吃”。张树安暗自自乐了，这是儿子对他烹饪水平的肯定呢。

张树安面前空着，怎么没有我的饭呢？他佯装解围裙，起身。妻子觉察到了（过去，他煮饭炒菜，妻子负责盛饭洗碗），欲起身，笑着说：哦，忘记盛你的饭了。又提醒儿子：别急吼吼的，

爸爸还没动筷子呢。

那一瞬间，张树安心里掠过一丝失落，作为丈夫和父亲，他似乎被抹掉，不存在了。而他一向是自豪、自信的，尤其对于自己的烹饪技术——稳住嘴，就稳住了心么。此刻，他感觉脸颊上的肌肉有点紧，连声说道：我自己来盛，我自己来盛。

不说

吴小东告别了温州的学生，前往阿克苏——温州大学拜城实验中学。3月5日正式上课。3月3日晚抵达学校，学校让温州来的18位援疆教师休整一天。那是星期一的傍晚，吴小东把行李往宿舍一丢，简单梳洗一番，还施了淡妆。吃过晚饭，她找到了任课的班级。

晚自习尚未开始，教室里学生不多。学生看见吴小东，好奇地笑着，问：你是温州来的吧？

吴小东本想自我介绍一番，是你们新来的语文教师。可转念一想，还是迟些说为好。于是，她也冲学生们友好地笑笑：嗯。

学生们的目光跟着她。她环视教室，这就是她即将开始的援疆支教生活了。

学生的表情，仿佛共同守护着一个美妙的秘密。

她突然看见，墙壁上有一颗

大大的红心，它由42颗小小的红心组成。顿时，一种曾相识的感动涌上心头。

离开温州那一天，她去跟学生们告别，教室里，也有一颗大大的彩心，由44颗不同颜色的小心构成。那颗大大的彩心里，还镶嵌着四个字：从心开始。

温州、拜城两地的学生像是心有灵犀，给了她一个惊喜。重新开始，从心开始。

在温州，因为不舍，她特意用手机拍下了那颗由44颗小心组成的大心。

在拜城，她又情不自禁地掏出手机，拍下了42颗小小的红心组成的一颗大大的红心。

3月5日，正式上第一堂课，她把温州、拜城两个教室、两颗心作为幻灯片的底板，展示给学生分享。一切尽在不言中。

学生们的目光，好奇、惊喜。她结合校园的风景、气氛，深情地做了一次对未来的憧憬：援疆搭起连心桥，声声耳语透温情，同胞万里一心牵，温拜两地不了情。

第一堂课，她讲述诺贝尔物理学奖获得者杨振宁先生写的一篇文章。她问学生：你们是否知道第一位获得诺贝尔文学奖的中国人叫什么名字？

学生不知道，反问她。

她说：不说。随即，她让学生用手机在网上搜索，并让一个学生把搜到的答案写在黑板上：莫言。

她笑着对学生们说：其实，老师已经告诉你们答案了，“不说”就是“莫言”呢。

42张纯真的脸，发出会心的笑意。笑得那么响亮，笑得满课堂都是阳光。那是一个阳光灿烂的日子。

张曙光

生活中的偶然因素凑在一起，常常会碰撞出戏剧性的效果！想起40多年前的桩校园趣事，至今仍觉得好笑。

那时我在宁波二中读书。我的同桌姓唐，大伙都叫他阿国。我和阿国身高相等、外表相似，体重只差一斤，都属于“差排鱼”体形，代课老师常常会叫错我俩的名字。阿国有位“发小”，姓方，他俩是多年的邻居加同学。虽然我们住在七班，小方在八班，但上学、放学路上我们三个总是结伴而行。

那时候，学校组织学习兴趣小组，名为“互帮互学”，其实就是晚饭后聚在一起做作业。一个冬晚上，我和阿国做完作业已是10点多，因出门前忘记带上家里的钥匙，我索性睡在了阿国家里。那时候父母工作忙，家里孩子多，我们属于“野蛮生长”的一代。

阿国家地处镇明路北端，毗邻鼓楼。古城墙上的钟头整点都会报时，我刚要入睡，钟声就会把我吵醒！这一夜我是在恍恍惚惚、迷迷糊糊中度过的。

次日早晨，“嘭——嘭——嘭——”一阵拳头敲门声把我惊醒，“阿国快起床！快起床！上课要迟到了！”

睡眼惺忪拉开窗户，发现小方正站在门口喊话。打开门，外面雾蒙蒙一片。此时，鼓楼上的大钟再次浑厚有力地响起，一共敲了8下。糟了，7点半上早自修！我和阿国三下五除二穿上衣服、带上书本，向着学校飞奔！一路上我们三个你追我赶，不料心越急柴越湿，那该死的作业本，不时从裤袋里跳出来（那时候很多同学的书包是母亲用布块缝制的，男同学不喜欢背书包，流行用尼龙袋装书本）。就这样，一路跑，一路捡。三人跑到陆殿桥转角处，抬头看见大饼油条摊，才觉得肚子饿。我们三个翻遍口袋，加起来只有5分钱。那时候大饼3分一只，油条3分一根。我提议买根油条吧！不到10秒钟就把一根油条“消灭”了。当时大饼油条也属奢侈品，味道绝对不比今天的“肯德基”逊色。

气喘吁吁赶到校门口，校园里静悄悄。小方与我们同级不同班，谁料

我与阿国居然糊里糊涂（大概是头夜没睡好缘故）跟着小方来到了八班教室外，习惯性地大喊一声：“报告老师！”此刻，胡兴华老师正在上课（他任八班班主任）。胡老师闻声走到教室门口，“哟！‘八国联军’一起来，迟到还随带保镖呢！”胡老师一番调侃，引来八班同学哄堂大笑。此刻要是遇到陌生的老师，我俩或许会立即意识到走错了教室，问题是胡老师兼任我们班的政治老师，还以为他在给咱们七班上课呢！“大家安静，

安静！有什么好笑？”胡老师维护着课堂秩序，但从表情上可以看出，他心里也在暗暗发笑。“现在几点？”胡老师问小方。“今天雾大！看不清鼓楼钟头，不知道具体时间。”“好呀，上课迟到，还强调理由！”“报告老师！我家周边大人、小孩都是听鼓楼上的大钟钟声，才去上班、上学的！不信你可以去问大家！”阿国插嘴道。“哈哈，按照你的理论，难道你家床边还得放只大公鸡不成？”胡老师话音刚落，课堂上又是一阵哄堂大笑。

老师看场面有点失控，赶紧说：小方同学先进教室就座，你们两个在门口等候（当时学校规章制度规定，上课迟到5分钟以上，必须在教室门口罚站3分钟）。我与阿国面面相觑，心里嘀咕着，罚站就罚站吧，反正也不是第一次了。我和阿国正站在八班教室门口发呆，我们班的班主任王育恩老师拎着铅桶，手拿抹布朝我俩走来。王老师表情疑惑地问阿国：“你们不去自己班里上课，站在这里等谁？”一语点醒梦中人，我们一时答不上来，赶紧朝七班跑去……

毕业后，有一次我在月湖边碰见胡老师，提及此事，胡老师居然还记得。他说，那会儿他刚从外地调到宁波教书，对这座城市还很陌生。事后他特地去鼓楼周边逛了逛，发现阿国所说的“大人、孩子听鼓楼钟声上班、上学”情况属实！

追忆过去，感慨万千。我们小时候很多家庭没有手表、时钟。买一只“三五”牌合钟，得花上大人两个月工资。那会儿小孩上学、大人上班，主要靠人体的“生物钟”。而对于家住鼓楼沿的市民来说，鼓楼按时发出的洪亮钟声，是给大家的一份特殊福利啊！

鼓楼钟声里的时光

归宁

摄影：金静
配诗：车厘子

哼着越剧《碧玉簪·归宁》，她回娘家。乌发披肩，拉低帽檐，轻汗，染了石榴裙绛红色，活像个呆香菱。偏偏撒起了娇，要阿爸来接她。等候在祠堂边的大树下，她出生那年阿爸种下这棵树，还学绍兴人埋下一坛女儿红，她出嫁那天挖出来喝，酩酊大醉。绿树成荫，初夏的某个周日，日历上写着“父亲节”。



小山

时序进入五月，新绿满眼，有子初成，蔷薇、槐花渐开渐稀，一年内的大规模花事，要告一段落了。此时城内开花的常见木本植物，似乎不多。扳着指头算算，三五种而已，且以开白花的居多。

早一点的，是那些丛植成片的重瓣瘦疏，白花满枝，一时胜雪；花似荷花大的广玉兰，已经绽放了一段时间了，路边高树的宽叶之间，依然可见只只白瓷似的大花；花期绵长的夹竹桃，近日也集中盛放，白花艳一大片。上述之外，本月最娇艳的木本植物，当属初夏园林不可或缺的石榴花了。

石榴花是一种不错的观赏植物，花萼、花瓣皆有可观之处。

其花萼十分厚实，含苞时像一个个红色的小金瓜，妥当地保护着花蕊和花瓣。花萼微微绽开时，则会露出里面层层卷卷红绸般的花瓣。等到花瓣脱落之后，充分张开的萼片，状如六角之星，煞是可爱。

当然，石榴花各部位中最著名的，还是其花瓣。色有石榴红，衣有石榴裙，皆为人们耳熟能详的固定用语。花也看不清瓣数，只见薄薄的红红一团，从花萼中吐出，延展的样子，像一束束束红巾，更像一件件永远也烫不平的褶皱红裙，在绿叶之间十分恣眼，故韩愈有“五月榴花照眼明”之名句。

石榴，古名安石榴，明代李时珍曰：“榴者榴也，丹实垂垂如赘瘤也”。“榴”意好理解，是从果实形状来说的，那“安石”又

是何意呢？

李时珍转引了两种说法：一是来自晋人张华的《博物志》，“汉张骞出使西域，得涂林安石国榴种以归，故名安石榴”。安石国在今天的伊朗及其邻近地区。另一种说法来自南北朝贾思勰的《齐民要术》，“凡石榴者须安石榴枯骨于根下，即花实繁茂。则安石之或取此也。”

笔者认为，张华的观点更应可信一些。张华生于公元232年，曾官至晋武帝司马炎时期的

南方所不曾见的，难道这种好吃的石榴只产在北方？以前住在海曙，还看到一种四季榴，一边开花，一边结果，花期延绵半年之久，作为观赏植物倒是不错。

石榴在传统文化之中有着非常美好的寓意。红艳欲燃的花朵，意味着生活红红火火，果实“千房同膜，千子如一”，暗喻多子多福。在一些传统砖雕、木雕之中，常可见葡萄及石榴的形象，体现的也是这个意思。旧时有院子的人家，多喜欢在院落一

统文化中一个永恒的话题。在《红楼梦》里，几乎每个女主角都有自己的代表花，如黛玉和芙蓉，宝钗和牡丹，湘云与海棠，探春与杏花，李纨与老梅，都是一一对应关系。这些花卉非常贴切地暗喻了人物的性格和命运。而石榴花，也是曹雪芹为小说安排的重要情节之一。

显然，榴花是元春的代表花，她的判词“二十年来辨是非，榴花开处照宫闱。三春争及初春景，虎兕相逢大梦归”，已经非常清楚地表明了这一点。在第三十一回，曹雪芹借湘云与翠缕之口，用石榴花来隐喻元春封妃给贾家带来的荣耀。翠缕道：“他们那边有棵石榴，接连四五枝，真是楼子上起楼子，这也难为他长。”史湘云道：“花草也是同人一样的，气脉充足，长得就好。”

此处“楼子上起楼子”，是一种夸张说法，植物学上并无花上长花的情况，有重楼之名的七叶一枝花，也只是层花而已，石榴更无此种品种，此句无非是说重瓣石榴花开得花团锦簇而已。从其背后之含义，应指元春封妃之于贾家的意义，这是继宁荣二公封爵之后家族第二次荣耀高峰，从此之后就盛极而衰了。从这些细节，可以看出曹雪芹植物知识之丰富，情节构思之巧妙。

在自然的世界里，一季有一季的美好。“微雨过，小荷翻。榴花开欲燃。”这是苏轼眼中的初夏景象。时光流转到五月末，石榴树上树下，变化很大，树上渐渐红稀绿暗，而树下，已是落英满地，又一年榴月要过去了。

榴花开欲燃

中书令、司空，此时汉亡不久，他官位又高，文献或许更可靠。而贾思勰的《齐民要术》成书在公元533年之后，年代更为久远，虽然他是杰出农学家，毕竟又过了300年。故此认为，安石榴之名与安石国关系更密切一些。

石榴虽来自遥远的异域，时至今日，已成为我国大江南北常见之物。我们现在居住的小区，就配置了许多，有红、白两色，白花偶见，红花为主，又有单瓣、重瓣两个品种，重瓣不结实，不过，即使单瓣结实，也又小又酸，不堪食用。记得几年前去西安观看兵马俑，在景区入口处买过几个石榴，个头比成人的拳头还大，皮薄汁多味甜，这是

以花喻人，以人比花，是传

我的“叶子花”

闻芝春

我小时家贫，父母早亡，爷爷奶奶担心我长大后无力成家，18岁时就送我到了我爱人家，那时她还只有14岁。成年我应征入伍，从第三年开始，她几乎年年都部队看我。1971年，我们登记结婚，不久就有了儿子。1982年我转业到地方，才结束夫妻两地分居。从1961年我到她家算起，至今已有59个年头，我们结婚也近半个世纪了。回顾过往，她对我不冷不热，为我准备热菜热饭，感觉幸福满满。只是，我亏欠她太多太多。

当兵时我每月只有几元津贴，没钱照顾她；提干后，虽说有了50多元工资，但除去自己伙食、接济老家亲戚等开支，留给他们母子的，也就10多元而已。那时他们在农村，基本上靠挣工分吃饭，几乎日日日出工，日晒雨淋。她随军后，我被调驻外地，她边工作边照顾孩子，仍然忙碌。1982年我转业回宁波，境况稍微好点，但那时每周只休息一天，在“战斗”的星期里，买煤劈柴、排队购物等家务事多，一年到头，她仍难得有空闲时光。让我至今难忘的是，为了符合干部职位文化要求，更为了圆我的读书之梦，转业后的10多年时间里，我参加了初中、高中、大专等一系列文化课程学习，还参加了各一年半的写作和日语学习、财政局举办的职称业务大专课程培训、电算化培训、外语职称考试培训、统计局举办的统计大专课程学习，均取得了毕业、结业证书。这期间，我除了上班，几乎把业余时间都用在上了学习上，临考前，复习到凌晨一两点钟是常事。那时我连自己的睡眠时间也难以保证，自然无暇顾及家务了。对此，妻子从未埋怨，有时还默默为我准备好夜宵。可以说，没有她的支持，我是无法坚持这么长时间业余学习的。

退休后，她也没轻松多少，儿媳

怀孕反应重，她天天变着法子准备饭菜。孙子出生后，她更是日日早出晚归，到儿子家洗洗刷刷、买菜做饭，帮助保姆共同照看孩子。孙子上幼儿园、读小学时住在我家，这下她更加忙碌了，除了来回接送，还要照料孙子饮食起居、陪同玩耍、督促做作业。孙子读初中二年级起，虽不来我家吃饭了，但妻子仍不间断地要给他们准时做好饭菜，等候来取。每一次去菜市场她都精挑细选，顿顿荤素搭配，做上几样可口菜肴，装满饭盒菜盒，生怕他们不够吃、吃不饱。尽管此时她已年老体衰，病痛缠身，但只要能坚持，她情愿牺牲自己，乐此不疲。

她的善良，还体现在对待我的老家亲戚上。早年农村一个强劳动力一天还挣不到三角钱，虽已不像三年困难时期吃不上饭，但经济上仍十分拮据。那个时候，我的奶奶、叔叔、舅舅、养母、兄弟姐妹等亲戚，遇到生活困难，少不了向我这个已经提干、有了工资收入的人开口。给他们多了，留给家里的自然就少了。对此，妻子总是通情达理，从不跟我抱怨、计较。

在家里，她亲和、勤俭，是贤妻良母、好女儿、好奶奶、好婆婆；在村里、工厂、社会上她也是个乐于奉献、与人为善之人。在老家农村，她18岁入党，被选为大队管委会成员、妇女主任，为村里服务10多年，深受好评；进城到工厂，几乎年年是先进，还曾被评为市医管系统先进个人；退休后，她又积极参与社区治安巡逻、垃圾分类、慰问孤老病残等义务活动。

我的老伴就像叶子花，虽在南方遍地开放，普通平凡，但花期绵长，艳丽奔放，看着怡情悦目，闻着芬芳袭人。我感谢她的不弃不离、久久相伴，给了我家的温馨、家的幸福。人这一生啊，家庭富裕诚可贵，夫妻和谐价更高；与她结为终身伴，一生平淡也悠然。